

雲南省加強節日旅遊市場監管

發佈日期：2017年5月2日 來源：雲南省消費者協會

今年“五一”小長假，是《雲南省旅遊市場秩序整治工作措施》施行後，我省迎來的第一個旅遊高峰。為確保假日期間旅遊市場規範有序，全省各級相關部門提前部署、堅守崗位、積極行動，認真貫徹落實整治工作。

4月30日，記者以遊客身份走訪了昆明火車站周邊的昆明康輝旅行社、昆明中國國際旅行社、昆明中北國際旅行社、昆明春秋假日國際旅行社等旅行社門店，發現除個別旅行社的部分省內遊線路報價仍低於此前公佈的成本價外，大部分旅行社的省內遊線路報價基本達到或超過成本價，比以往有一定上升。

據瞭解，“五一”節前，省旅遊市場秩序整治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下發了關於做好小長假旅遊市場整治等有關工作的通知，並召集成員單位組成督查組，從4月26日開始，對昆明、大理、麗江、迪慶、西雙版納、騰冲等6個旅遊熱點地區落實22條整治措施的情況進行督查。

同時，省工商局、省公安廳等部門，也在節前對全省系統開展了督查、檢查，層層落實監管責任。其中，昆明市公安局在小長假前兩日，共出動警力524人次，動用車輛244輛次，接處涉旅警情128起，調解旅遊糾紛16起，檢查景區景點125家，檢查行業場所158家，開展行政聯合執法8次，開展安全宣傳1770人次。